

“短命”官员： 最快履新1小时落马

李崇禧任四川省政协主席未满一年被查

□ 据《新京报》

近日，云南省原副省长沈培平面对受贿1615万元的指控当庭认罪。2014年3月，沈培平因涉嫌严重违法违纪接受组织调查。就在被调查的一年前沈培平才履新副省长的职务。

更早前，郭正钢落马时被称为“短命少将”。军方于3月通报，浙江省军区副政委郭正钢因涉嫌违法犯罪，2月军事检察机关对其立案侦查。经查询发现，郭正钢第一次以少将身份出现是在2015年1月14日，据此，郭正钢作为将军的时间仅持续了一个月左右。

统计发现，像沈培平、郭正钢这样的“短命官员(将军)”并非个案。



法庭上的沈培平

“短命”部委一把手

蒋洁敏任国资委主任半年后被查

蒋洁敏任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仅半年被查。蒋洁敏曾在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任职达十年之久，石油系统高管落马大多涉及贪污腐败问题，前中国石化董事长陈同海就因犯受贿罪，被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2014年10月23日，中央政治局作出给予蒋洁敏开除党籍的处分。2015年4月13日，汉江中院一审依法公开开庭审理蒋洁敏受贿、巨额财产来源不明、国有公司人员滥用职权一案，择期宣判。

“短命”省级政协主席

李崇禧任四川省政协主席未满一年被查

李崇禧于2013年1月履新四川省政协主席、党组书记。在上任未满一年，12月29日，因涉嫌严重违法违纪接受中纪委调查。

李崇禧在周永康主政四川时任职省委秘书长。历任阿坝州委书记、四川省委秘书长、四川省委副书记、省纪委书记、四川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书记等职务。经查实，李崇禧利用职务之便为他人谋取利益、通过其亲属收受巨额贿赂，被给予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

“短命”省级常委

廖少华任贵州省委常委9个月后被查

曾任遵义市委书记的廖少华于2013年1月任贵州省委常委，在任仅9个月，因受贿、滥用职权被双开，并获刑16年，没收财产人民币一百三十万元。

廖少华曾做如是忏悔：“在交朋友上，我不是从思想品德、为人上交既相互促进又清淡如水的朋友，而是交了一批重哥们义气，又带有铜臭味的老板朋友，通过与这些朋友的交往，自己的思想逐渐发生变化，贪欲也随之培养起来，最后在这些所谓朋友的温水煮青蛙中被拉下水。”

“短命”省会城市一把手

高劲松在昆明市委书记任上8个月后被查

2014年8月，空缺了42天的昆明市委“一把手”位置由高劲松填补。在履新昆明市委书记不到8个月后，2015年4月，高劲松因涉嫌严重违法违纪接受组织调查。

在高劲松之前的两任市委书记仇和、张田欣均未能“善终”。原云南省委副书记仇和曾任昆明市委书记四年，2015年3月在云南省委副书记任上落马；仇和之后的市委书记张田欣也在工作不到两年后涉嫌严重违法违纪被免职。

最“短命”官员

上任1小时后被“双规”

2003年3月13日中午12时，胡方瑜在当天的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长顺县政协换届选举中当选为政协副主席，不到1小时，就被纪检机关宣布进行“双规”。查阅公开报道资料发现，胡方瑜为“史上最‘短命’官员”。

就在胡方瑜当选的三天前，公安人员在小偷遗弃的胡方瑜的裤子里发现4张大额存单，总金额为42.08万元。纪检部门随即对此展开调查。经查实，胡方瑜任计划局局长期间，通过贪污挪用、公款私存等手段，违规违纪金额累计多达500余万元。贵州省都匀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胡方瑜有期徒刑11年，没收个人财产44.9万元。

洛阳交警西安抓贼被扣 基本属实

将处理相关责任人

西安市公安局官方微博6日通报“洛阳交警西安抓贼被扣”一事的最新进展，警方通报称洛阳交警李辉锋反映的主要问题基本属实，将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理。

警方的通报称，西安市公安局对发生在莲湖分局北院门派出所的洛阳交警被留置事件高度重视，8月4日即成立由督察、法制等部门组成的事件调查小组开展工作，并派员专赴洛阳进行核查。

现经初步调查，洛阳交警李辉锋反映的主要问题基本属实。下一步西安警方将依法、依纪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理。

据此前媒体报道，近日，网络热传一则帖文，引起社会舆论的广泛关注。该文主要内容为“洛阳警察在西安抓贼，反被西安警察扣留20小时”。发帖人自称是河南洛阳市公安局警察李辉锋，根据李辉锋在文章中的描述，7月26日晚，他在西安游玩时因同行友人手机丢失而报警。在等待当地警察出警过程中，李辉锋还抓了一个小偷。在西安市莲湖区北院门派出所内，李辉锋因不满该所警察接警态度，说了一句“我靠”，引发他与该所警察发生肢体冲突并被扣留20小时。

此事经披露后，陕西省公安厅、西安市公安局及西安网信办等多个部门官微被大量网友“围观吐槽”。

5日凌晨1点47分，西安莲湖警方通过官微发布针对此事的处理情况，涉事的北院门派出所责任领导及民警被停职接受调查。 据中新社

一家5口酒后混战

警方劝架后“一致对外” 致9警员受伤

近日，贵州盘县一家5口人酒后互殴，民警上前劝架时，受到这5人攻击，致9名警员受伤。当地警方5日宣布，其中3人被刑拘。

7月30日晚，在盘县红果承包工程的该县两河乡鄯官村村民王某夫妇，来到盘江镇一工地上，请其在此干活的父亲、弟弟及弟媳吃饭。席间，一家人喝了不少酒。期间，王某的弟弟因故离开。

饭毕，王某建议弟媳先回家，但遭拒绝。其弟媳称，“丈夫不回她也不回家”。随后，王某给了弟媳一耳光。

王父见状，便指责王某不该动手打人。哪知，醉酒的王某并不相让，和父亲起了争执。王父当即用电话叫回了小儿子。

王某的弟弟赶回后得知妻子被打，便与王某厮打起来。两人的妻子也加入“战斗”，帮自己的丈夫殴打对方。王某的父亲随即也加入混战。

就在一家5口“混战”时，盘江派出所警员正好巡逻至此。巡逻人员上前劝解时，王某的父亲声称自有家法处理，让警员别多管闲事。

发现王某等人处于酒后失控状态，4名警员立即请求增援。5名增援民警赶到后，告诫仍然未果。

随即，民警打算约束王某两兄弟，没想到，王父突然“一声令下”，全家5口将矛头转向警务人员，分别持轮胎、酒瓶等物，攻击警务人员。

经再三警告无效后，民警徒手将5人制伏。据介绍，期间由于警员一直采取克制态度，9人均不同程度受伤。

被约束至酒醒后，王某称，因平时弟弟、弟媳靠他接济过活，还向他借了不少钱。他曾多次劝说弟弟挣钱养家，但弟弟不听。事发当天，因自己喝醉了，见弟媳不听话，一气之下便动了手。

5日，当地警方透露，王家5口因涉嫌妨害公务，王家3父子被刑事拘留；因孩子年幼，两名女子被取保候审。 据《贵阳晚报》

四川凉山回应小女孩写“世界上最悲伤作文”事件

《泪》由支教老师改写

原手稿复印件显示字迹出自成人

一篇名为《凉山小女孩写“世界上最悲伤作文”》的文章日前在网络上迅速传播，网民纷纷对女孩及其家庭被贫穷、病痛缠绕的不幸表示同情，对孩子保持纯真，贫穷中依然渴望学习的精神表示敬佩，呼吁社会力量给予帮助。

记者调查发现，网文中提到的作文《泪》的作者名叫木苦依五木，是凉山彝族自治州越西县普雄镇宝石小学四年级学生，今年12岁，父母分别于2011年、2013年因病去世，家中还有爷爷、奶奶、姐姐、哥哥和两个弟弟。目前，木苦依五木的哥哥、姐姐均在外地打工。

凉山州委宣传部相关负责人表示，作文《泪》系木苦依五木写了一篇作文后，由支教老师改写，再由木苦依五木照着手稿进行原文抄写形成。记者从凉山州宣传部门获取的《泪》的原手稿复印件显示，内容与网上流传的作文内容一致，字迹却明显系出自成人。

据了解，在木苦依五木父母相继去世后，越西县政府已于2014年10月开始向木苦依五木五兄妹发放每人每月

678元的孤儿生活补助专项资金，加上其爷爷、奶奶的养老补助金，目前该家庭每月享受各项政策补助3540元。

目前，木苦依五木及四弟木苦小康、五弟木苦小杰三人在放暑假后，已被四川省索玛慈善基金会带到西昌索玛花爱心小学补课。

目前越西县已责令普雄镇、学校及村上指派专人负责跟踪了解关注木苦依五木一家的学习、生活等状况。相关负责人表示，越西县政府、教育、移民扶贫等部门将整合力量，采取多种渠道加大对木苦依五木一家的救助帮扶力度，确保木苦依五木一家从根本上摆脱贫困现状。

凉山州委宣传部表示，网文《凉山小女孩写“世界上最悲伤作文”》存在“移花接木”，该文章中所附照片的小孩并非木苦依五木，而是来自凉山州美姑县尔其乡甲拉村的小女孩。

据了解，最早将《泪》发到网上的是四川省索玛慈善基金会理事长黄红斌。文章发出后，引来大量网友转发献爱心，截至8月5日晚，爱心捐款已超80万元。 据新华社